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## 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6-AR72-01

修正案号: 39-5363

- 一. 标题: 检查主起落架减震支柱连接销锁紧螺栓
- 二. 适用范围:
  - 生产序号到MSN730(含)的所有 ATR72-101 / -102 / -201 /
- -202/-211 /-212 /-212A 型飞机,但不包括生产序号为MSN723的飞机;
- 生产序号到MSN645(含)的所有 ATR42-200 / -300 / -320 / -400/-500 型飞机 。

### 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紧急适航指令 AD No. 2006-0216-E, 2006年7月14日;
- 2. MESSIER DOWTY 服务通告 631-32-190。

#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一架ATR型飞机发生了一起主起落架减震支柱连接销移位,然后断裂的不安全事件。调查发现连接销移位是由于锁紧螺栓缺失而引起的;在事件发生时锁紧螺栓没有安装。

颁发本适航指令旨在检查主起落架上锁紧螺栓是否正确安装,同时 在主起落架部件维护手册中增加特别的警告内容,以避免在主起落架维 修过程中忘记安装锁紧螺栓。

除非事先已完成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:

(1) 自本适航指令生效之日起15天内按照MESSIER DOWTY 服务通告 631-32-190对两个主起落架减震支柱连接销进行目视检查,确认锁紧螺栓已安装,且安装正确。

(2) 若发现锁紧螺栓没有安装,并且无法安装新件时,在主起落架修复前不允许进行飞行。

注: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,考虑到可能需要更换主起落架,所以建议在主起落架更换和安装工具齐全的地方进行这次检查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6年8月3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6年8月3日

七. 联系人: 庄丽

民航新疆管理局适航处

0991-3801609